

202020417

成都体育学院 2020 年上半年台式计算机批量集采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510201202073670-1

签订地点: 成都

签订时间: 2020 年 10 月 19 日。

采购人(甲方): 成都体育学院

供应商(乙方): 四川泰丰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四川省省级单位 2020 年上半年计算机批量集中采购公开招标政府采购项目(川政采招〔2020〕131 号)(计算机类)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510201202073670)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 配件	交货期
台式计算机 5000 型	惠普 台式 计算机 (HP 285 Pro G3 MT)	台	84	0.2678	22.4952	电源线	合同签订 后 35 个工 作日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肆仟玖佰伍拾贰元整, 即 RMB ¥ 224952.00 元; 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

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 计算机 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35 个工作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5 个工作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5 个工作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5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7 天 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5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详细技术参数见附件 1.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 20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

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 2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24952 元，人民币大写 贰拾贰万肆仟玖佰伍拾贰元整；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验收报告等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3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到场，24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3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10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0.01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20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10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0.01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2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10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3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10 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1、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2、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附件（包含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技术和服务更优的为准。

4、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同时送交四川省政府采购中心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产品技术参数

甲 方：成都体育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Signature]

单位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 19 号

开户银行：建行成都青羊支行

帐 号：51001446436051506118

纳税人识别号：12510000400008116Y

电 话：028—85097065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 年 10 月 19 日

乙 方：四川泰丰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Signature]

单位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荣华南路 366 号 4 栋 1 单元 13 层 1312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玉林支行

帐 号：51050143637200000190

纳税人识别号：91510100MA62L8YU8F

电 话：刘远平，028-85585485

传 真：028-85585485

签约日期：2020 年 10 月 19 日

附件 1、产品技术参数

2	1	台式计算机 5000 型	配置型号: 台式计算机 5000 型	台式计算机 5000 型
			参数及预算: 预算金额≤5000	预算金额≤5000
			处理器: 主频≥3.2GHz 缓存≥6M 核心数≥4 线程数量≥4	AMD Ryzen3 2200G 主频 3.5GHz 6M 缓存 4 核 4 线程
			主板: ≥Q87 或≥A78	AMD B350 芯片组
			内存: ≥8GB ≥DDR4 2133MHZ	8G DDR4-2666 MHZ
			硬盘: ≥1TB 机械硬盘 7200 转	1TB 7200 转机械硬盘 (缓存 64MB)
			光驱: DVD 刻录	DVD 刻录
			显卡: 独立显卡: 显存容量≥2GB	独立显卡: 显存容量 2GB
			声卡及网卡: 内置集成声卡、内置千兆有线网卡	内置集成声卡、内置千兆有线网卡
			外部端口: 前面板 USB 接口≥2 个 后面板 USB 接口≥4 个 USB3.0 接口总数≥2 个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前置: 2 个 USB 3.1 Gen 1; 后置: 4 个 USB 2.0; 2 个 USB 3.1 Gen 1; 共计 8 个 USB 端口 (其中 4 个 USB 3.1 端口); 1 个 VGA 接口; 1 个 HDMI 接口; 1 个 RJ-45 网络接口; 1 个音频输入; 1 个音频输出; 1 个麦克风输入
			内部插槽: 内存插槽≥2 个, 硬盘扩展位≥2 个 PCI Express*16 扩展槽≥1 个 PCI Express*1 扩展槽≥1 个	内存插槽 2 个; 硬盘扩展位 2 个; 1 个 M.2 (用于无线网卡); 1 个 M.2 2230/2280 (用于 SSD 硬盘); 1 个 PCI Express *1; 1 个 PCI Express *16; 1 个 PCI
			机箱电源: 标准电源, 塔式深色机箱	标配 180W 90% 高效电源, 塔式深色机箱
			系统一键恢复: 有	有
			操作系统: 原厂预装正版 64 位操作系统 (Win8 系列除外, 如投 WINDOWS 需专业版)	原厂预装正版 Windows 10 专业版 64 位操作系统
			显示器: ≥21.5 英寸宽屏 LED 液晶显示器 分辨率≥1920 x 1080 和主机同色系	21.5 英寸 LED 液晶显示屏 分辨率 1920*1080, 和主机同色系, 通过 TUV 低蓝光认证
			输入设备: 原厂同品牌有线键盘, 有线鼠标	原厂同品牌有线键盘, 有线鼠标
			服务: ≥原厂 1 年整机质保。5*8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2 小时电话响应, 第二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故障报修后两个工作日解决问题, 否则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备机, 免费送货到省级单位指定的地点; 故障硬盘不返还维修 (硬盘故障后, 免费更换新的硬盘, 原盘由用户保留)	原厂 3 年整机质保。5*9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2 小时电话响应, 第二个工作日现场服务; 故障报修后两个工作日解决问题, 否则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备机, 免费送货到省级单位指定的地点; 故障硬盘不返还维修 (硬盘故障后, 免费更换新的硬盘, 原盘由用户保留)
			稳定性: 平均无故障时间不低于 10 万小时	平均无故障时间 105 万小时
			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 (★强制节能)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有